

证券代码：300187

证券简称：永清环保

公告编号：2015-064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于 2011 年 3 月完成，公司聘请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终止。

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发布《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15 年 8 月 13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上市。根据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公司聘请银河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银河证券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刘智博先生和李纪元先生, 负责公司具体的保荐工作。

银河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间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4 日

附：

一、银河证券简介

银河证券（股票代码：06881.HK）是中国证券行业领先的综合性金融服务提供商，提供经纪、销售和交易、投资银行等综合证券服务。

2007 年 1 月 26 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由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 4 家国内机构投资者共同发起正式成立。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本部设在北京，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537,258,757 元。截至 2014 年底，公司共有员工 7300 余人。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银河期货经纪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保荐代表人简历

刘智博：保荐代表人、会计师，现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总经理，曾负责或重点参与了伟星新材（002372）、跃岭股份（002725）、富临精工、长影集团、浙江环宇等公司的改制方案设计及首发工作；负责国栋建设（600321）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负责万丰奥威（002085）重大资产重组及公司债券发行相关工作。

李纪元：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现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总经理，曾担任金利科技（002464）IPO 项目现场负责人、金亚科技（300028）创业板 IPO 项目负责人、*ST 长风（000552）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负责人、怡球资源（601388）IPO 项目协办人，以及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参加了红豆股份（600400）IPO、安泰集团（600408）IPO 等项目。